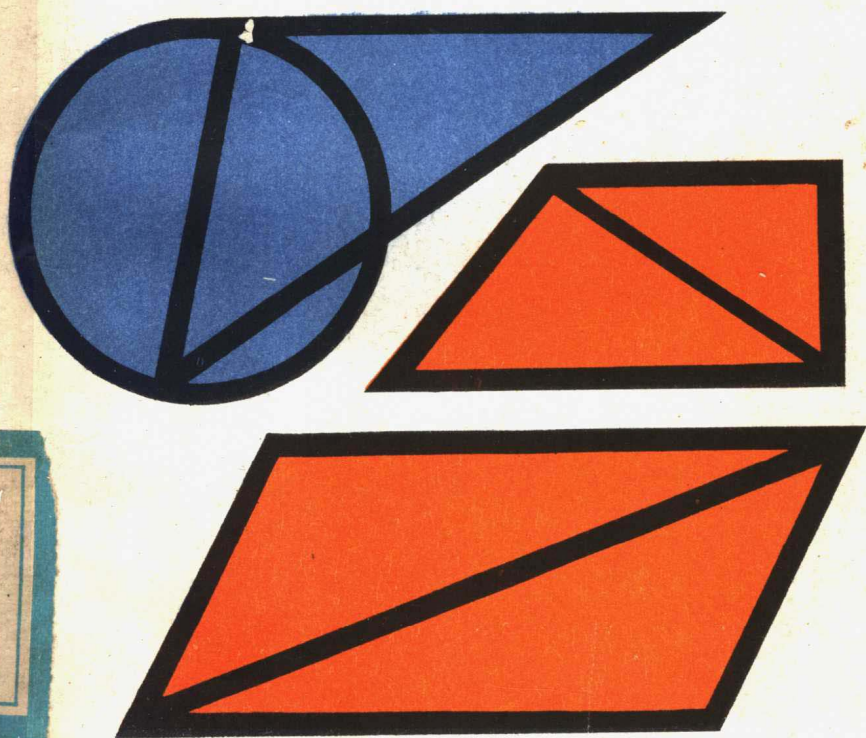


中学理科学习指导丛书

初三几何

辅导与练习



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主编 重庆出版社



初三几何辅导与练习

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主编

重 庆 出 版 社

一九八四年·重庆

编 者

陆 乘 北京大学附属中学
邵元铭 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王燕谋 北京市十一中学
耿楚吉 北京市清河二中
王增民 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
责任编辑： 王镇寰

初三几何辅导与练习

重 庆 出 版 社 出 版 (重庆李子坝正街102号)
辽 宁 人 民 出 版 社 重 印
辽 宁 省 新 华 书 店 发 行
沈 阳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75 字数148千
1984年7月第一版 1984年8月沈阳第一次印刷
印数 1—743,000

书号：7114·218

定价：0.56 元

前 言

长期以来，我们感到：学生迫切需要一种能帮助他们学好几何的课外读物；家长希望有一种能检查自己孩子学习几何的材料；教师欢迎出版一种能协助自己辅导学生的书籍。

为了解决这类问题，我们组织了一些有较丰富教学经验的教师编写了这本书。

我们认识到：

(1) 只有把知识的结构分析清楚，知识才易被学生理解、记忆和运用，从而掌握知识的整体。

(2) 打好基础，是学生学好全部知识的前提。在基础知识里，重点与难点掌握不好，是有些学生学习不好的原因之一。

(3) 引导学生对所学过的主要题型做到心中有数，同时又掌握各级题型的解题规律，是帮助学生提高解题能力的有效途径。

(4) 知识必须通过不断地复习、检查，才能逐步深化、巩固。

基于以上的认识，本书在编写时，每章都包含以下几个部分：

(1) 结构分析：有些章分析得较简单，可以在学习开始时看；有的分析得较深入，可以在学习完全章以后再看、

再体会。

(2) 重点、难点分析：指出重点内容的重要性，重点内容的所在；指出难点之所以困难的原因，通过解决难点能学到哪些思维方法、解题技巧、以及提高解题能力。

(3) 各级题型：配以典型的例题，并说明解题规律。

(4) 自我检查题：在每章之后，配备知识面尽量全，并具有一定综合性，用以检查本单元学习的一套题目，以帮助学生了解自己学习后的收获与存在的问题。

(5) 启发与体会：着重介绍教师的经验和体会；教科书上一般不讲的思路、观点和方法等，以适当启发学生对所学知识作更深入的思考。

本书力求作到以上各项中的要求；体现紧密配合教材，但又不重复教材内容。但是限于编者水平，未必都能做到，且不免出现错误或不妥之处，我们诚恳地希望读者给以批评和指正。

北京市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

1984年1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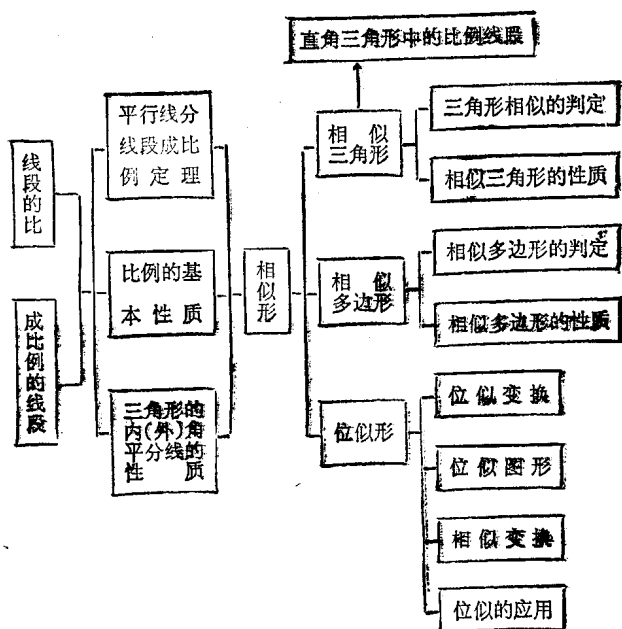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六章 相似形	(1)
一、结构分析	(1)
二、重点、难点分析	(2)
1. 关于成比例线段	(2)
2. 三角形的内(外)角平分线	(15)
3. 关于相似三角形的证明	(23)
三、各级题型	(36)
1. 基本题型	(36)
2. 综合题型	(37)
习题六	(46)
自我检查题	(50)
自我检查题答案	(53)
四、启发与体会	(55)
1. 勾股定理的推广	(55)
2. 相似法作图	(62)
第七章 圆	(69)
一、结构分析	(69)
二、重点、难点分析	(69)
1. 圆的概念与性质	(69)
2. 直线与圆的位置关系	(83)

3. 圆与圆的位置关系.....	(93)
4. 圆与多边形的位置关系.....	(100)
三、各级题型.....	(133)
1. 基本题型.....	(133)
2. 综合题型.....	(151)
习题七.....	(159)
自我检查题.....	(169)
自我检查题答案.....	(170)
四、启发与体会.....	(173)
1. 圆中如何添加辅助线.....	(173)
2. 关于正多边形的作图问题.....	(178)
第八章 平面几何的复习.....	(181)
一、几点想法.....	(181)
二、反证法和同一法.....	(186)
三、综合练习题(一).....	(202)
综合练习题(二).....	(204)

第六章 相似形

一 结构分析



本章之前我们已经研究了三角形的全等及平行四边形、梯形等有关知识。在这一章里将进一步研究直线形的相似，特别是三角形的相似。应用相似三角形的理论可以更深入地研究三角形的性质、证明勾股定理及三角形角平分线定理等，使同学们对三角形的认识更趋完善。今后在相似三角形的基础上，我们可以引进锐角三角函数为进一步的学习做准备。

在这一章里，要求同学们认真理解两条线段的比和成比例线段的概念，熟悉比例的性质，并能运用这些性质进行计算和推证；要掌握平行线分线段成比例的定理，并能用这个定理进行有关定理及证题的论证；要熟悉相似三角形的判定定理及性质定理，能熟练地运用这些定理进行推理论证。

二 重点、难点分析

1. 关于成比例线段

在直线形的范围内研究相似形，主要是研究相似三角形的性质与判定。而对这些问题的研究都要涉及到对应边的比及对应边成比例的问题。因此我们必须认真理解两条线段的比和成比例线段的概念，熟悉比例的性质。

(1) 两条线段的比：

① 线段的量数：用线段 u 去量线段 l ，得出线段 l 含有线段 u 的倍数，这倍数称为以线段 u 为单位度量线段 l 所得的量数。

这里要注意：第一，线段的量数只是一个数，它与线段

的长度是两个不同的概念。线段的长度是有单位的，如8米，5尺等；而量数仅只是一个数，它可以是正整数、正分数或正无理数。总之，线段的量数是一个正实数。第二，某一线段的量数是与所取作长度单位的 u 线段的选择有关系的。改变 u 的长度，线段 l 的量数即改变。如线段 l 的长度是100厘米，若取作长度单位的线段 u 的长度为10厘米，那么量数为10；若 u 取作5厘米，那么量数即为20。同一条线段，所采用的度量单位不同，则量数不同。

② 两条线段的比：用同一长度单位 u 去量两线段所得两个量数的比，叫做两条线段的比。如： AB 的量数为 p ， CD 的量数为 q ，则 $AB:CD=p:q$ 。

这里也要注意：第一，两条线段的比是一个数，这个数与用来度量两条线段的单位线段 u 的选取无关。例如取 u 线段的 $\frac{1}{2}$ 去量 AB ，所得 AB 的量数为 $2p$ ，量 CD 所得 CD 的量数为 $2q$ ，而 $AB:CD=2p:2q=p:q$ 。第二，两线段 AB 与 CD 的比也可以理解为以线段 CD 为单位去度量线段 AB 所得的量数。

这样，我们用量数的比定义了两条线段的比，从而把两个数的比的概念引用到图形中去，初步建立了数与形的结合。

下面提两个问题，请同学们考虑：

第一，为什么线段的量数都是正实数？

我们可以从下面两种情况来考虑：

① 如果用线段 u 为长度单位去量线段 AB ，量了两次恰好量尽，那么线段 AB 的量数为2。如果量了两次仍有剩

余，所余部分又不够一个长度单位 u ，我们可以取 $\frac{1}{10}u$ 为长度单位继续量剩余部分，如果量了 7 次恰好量尽，那么线段 AB 的量数为 $2\frac{7}{10}$ (或 2.7)。如果仍有剩余，那么我们取 $\frac{1}{100}u$ 为长度单位，再量剩余部分。这样继续下去，如果最终能将线段 AB 量尽，那么我们所得到的量数为正整数或正的有限小数 (正分数)，它们都是正实数。

② 如果将上述的度量无限地继续下去，永远也不能量尽，这样就得到一个正的无限循环小数或无限不循环小数。而无限循环小数是分数，无限不循环小数即无理数，它们都是实数。这就是说我们可以用一个正实数来表示线段 AB 的量数。因此，线段的量数都是正实数。

第二，为什么两条线段的比与所采用的长度单位没有关系？

我们可以这样证明：

设 u 是长度单位， $AB=mu$ ， $CD=nu$ ，

$$\therefore AB:CD=mu:nu=m:n.$$

设 v 是另一长度单位，用 v 来量 u 所得的量数是 a ，那么： $u=av$ ，则 $AB=mav$ ， $CD=nay$ ，所以

$$AB:CD=mav:nay=m:n.$$

这就证明了不论用 u 或 v 作长度单位，均有 $AB:CD=m:n$ 。

③ 比的前项与后项：两个数的比有比的前项与比的后项之分；由于线段的比是用数的比来定义的，所以线段的比

也有比的前项与比的后项之分。比如，线段 $a:b$ ， a 叫做比的前项， b 叫做比的后项。交换比的前项与后项所得的比与原来的比互为反比。如 $a:b$ 的反比是 $b:a$ ，反之， $b:a$ 的反比是 $a:b$ 。

例1 线段 a 和长度单位 u 分别含有第三线段 c 的54倍和15倍，求出线段 a 的量数。

解：∵ $a=54c$ ， $u=15c$ ， $a:u=54:15=3.6$ ，

∴ 用 u 去量线段 a 得的量数为3.6。

例2 把一条长56cm的线段分成1:2:3的三段，然后求出每一个分点把全线段分成两部分的长。

解：已知， AB 线段长56cm， C 、 D 为两个分点，使得 $AC:CD:DB=1:2: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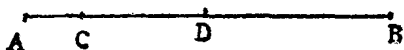


图 6-1

$$\text{所以 } AC = \frac{56}{1+2+3} \times 1 = \frac{56}{6} = \frac{28}{3} (\text{cm}),$$

$$CB = 56 - \frac{28}{3} = \frac{140}{3} (\text{cm}),$$

$$AD = \frac{56}{6} \times (1+2) = 28 (\text{cm}),$$

$$DB = 56 - 28 = 28 (\text{cm}).$$

例3 如果 $AB=12\text{cm}$ ，那么延长几厘米后可以使得 $AC:BC=5:2$ ？这里 C 是延长线的终点。

解：设延长 x 厘米后可使得 $AC:BC=5:2$ 。

即： $AC:BC=(12+x):x=5:2$ 。

$$\therefore 5x=24+2x, 3x=24, \therefore x=8.$$

答：如果 AB 延长 8 厘米可使 $AC:BC=5:2$ 。

(2) 成比例线段：

① 比例的定义：表示两个比相等的式子叫做比例。如果两个数 a 和 b 的比等于另外两个数 c 和 d 的比；我们说四个数 a 、 b 、 c 、 d ，组成一个比例，或者说 a 、 b 、 c 、 d 成比例，可写成 $\frac{a}{b}=\frac{c}{d}$ (或 $a:b=c:d$)。

② 成比例的线段：如果线段 a 和 b 的比等于线段 c 和 d 的比，则线段 a 、 b 、 c 、 d 叫做成比例的线段。

这里要注意，不管各线段排在什么位置，只要四条线段 m 、 n 、 x 、 y 满足它们构成的比例式，例如满足 $m:n=x:y$ ，那么这四条线段就叫做成比例线段。比例式还可写成另外七种形式： $n:m=y:x$ ， $m:x=n:y$ ， $y:n=x:m$ ， $x:y=m:n$ ， $y:x=n:m$ ， $n:y=m:x$ ， $x:m=y:n$ ，所以四条线段只要写成这八个比例式之一，就可判断这四条线段成比例。由上面八个比例式都可得到等积式 $my=nx$ ，所以四条线段若能写成象前面这样的等积式，也可判断它们成比例。

另外还要注意四条线段之间若写出了一个不成比例的关系，例如 $m:n \neq y:x$ ，我们不能匆忙判定这四条线段不成比例，因为成比例的四条线段有八种排列顺序，而不成比例的排列顺序却有十六种。要判断四条线段是否成比例看起来很复杂，其实只要把这四条线段按大小顺序排列好，分别计算前两线段和后两线段的比，若比值相等就可判断这四条线段成比例，否则就不成比例；或者分别计算第一、四和第二、三线段的积，等积则这四条线段成比例，否则就不成比

例.

例如: 线段 a 、 b 、 c 、 d 的长度分别为

$$\textcircled{1} \quad 2\text{cm}, \quad 1\frac{1}{2}\text{cm}, \quad 5\frac{1}{4}\text{cm}, \quad 7\text{cm};$$

$$\textcircled{2} \quad 5\text{cm}, \quad \frac{2}{3}\text{cm}, \quad \frac{3}{2}\text{cm}, \quad \frac{1}{5}\text{cm}.$$

验证它们可以组成成比例线段, 并写出它们组成的一个比例.

解: ① 先把四条线段的长度按大小顺序排列起来:

$b=1\frac{1}{2}\text{cm}$, $a=2\text{cm}$, $c=5\frac{1}{4}\text{cm}$, $d=7\text{cm}$, 再求第一第二和第三第四两对线段的比:

$$b:a=1\frac{1}{2}:2=3:4,$$

$$c:d=5\frac{1}{4}:7=3:4,$$

可见它们是成比例的线段, $1\frac{1}{2}:2=5\frac{1}{4}:7$ 是所组成的一个比例.

② 先把四条线段的长度按大小顺序排列起来: $d=$

$$\frac{1}{5}\text{cm}, \quad b=\frac{2}{3}\text{cm}, \quad c=\frac{3}{2}\text{cm}, \quad a=5\text{cm}.$$

再求第一第四和第二第三两对线段的长度的积:

$$d \cdot a = \frac{1}{5} \times 5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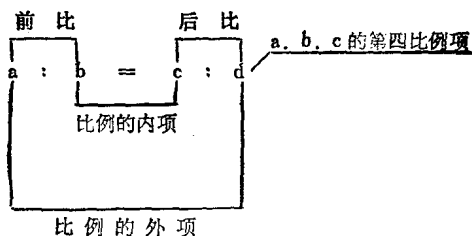
$$b \cdot c = \frac{2}{3} \times \frac{3}{2} = 1,$$

$\therefore da=bc$ 可写成 $d:b=c:a$.

可见 d, b, c, a 为成比例线段.

$\frac{1}{5}:\frac{2}{3}=\frac{3}{2}:5$ 是所组成的一个比例.

比例的各部分名称, 可以通过下图标出:



(如果 $b=c$, 则有 $a:b=b:d$, 即 b 为 a, d 的比例中项)

(3) 两条线段的比与成比例的线段是完全不同的概念. 这里还要注意, 线段的比是对两条线段而言, 而成比例的线段一般是对四条线段而言; 在线段的比中有前项与后项之分, 而在比例中有内项、外项之分.

例 1 说出下列各比例中的内项、外项和第四比例项:

① $a:2=b:3$;

② $(AB-CD):CD=(EF-GH):GH$.

解: ①. 在 $a:2=b:3$ 中,

$2, b$ 为比例的内项; $a, 3$ 为比例的外项. 3 为 $a, 2, b$ 的第四比例项.

② 在 $(AB-CD):CD=(EF-GH):GH$ 中, CD 与 $EF-GH$ 为比例的内项, $AB-CD$ 与 GH 为比例外项. GH 为第四比例项.

例2 已知线段 m, n 的比例中项是 r , 写出比例式.

解: r 是 m, n 的比例中项, $\therefore m:r=r:n$.

例3 在图 6-2 中, DE 和 $D'E'$ 分别是 $\triangle ABC$ 和 $\triangle A'B'C'$ 的中位线, 试证线段 $BC, DE, B'C', D'E'$ 是成比例的线段.

已知: $DE, D'E'$ 分别为 $\triangle ABC$ 和 $\triangle A'B'C'$ 的中位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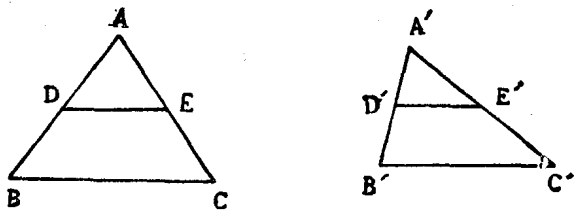


图 6-2

求证: $\frac{BC}{DE} = \frac{B'C'}{D'E'}$.

证明: $\because DE$ 是 $\triangle ABC$ 的中位线, BC 是第三边.

$$\therefore BC = 2DE \left(\text{或} \frac{BC}{DE} = 2 \right).$$

同理可证: $\frac{B'C'}{D'E'} = 2$, 则 $\frac{BC}{DE} = \frac{B'C'}{D'E'}$.

(4) 比例的性质:

由于两条线段的比是它们关于同一长度单位的量数的比, 由线段所组成的比例是它们的量数所成的比例, 所以关于数的比和比例的各种性质, 完全适用于线段的比和成比例

线段. 只不过把 $\frac{a}{b} = \frac{c}{d}$, $ad = bc$, $\frac{a}{c} = \frac{b}{d}$, $\frac{a+b}{b} = \frac{c+d}{d}$, $\frac{a-b}{b}$

$=\frac{c-d}{d}$, $\frac{a+b}{a-b}=\frac{c+d}{c-d}$, $\frac{a+c+\cdots+m}{b+d+\cdots+n}=\frac{a}{b}$ 中的 $a, b, c, d, \cdots, m, n$ 都当做线段即可。要知道这七个等式是互相等价的，也就是由这些等式中的每一个，都可以推出另外的等式。

应用这些性质我们可以求已知线段的第四比例项、比例中项，也可以根据已知线段的比求出未知线段的比。

例1 已知：在 $\triangle ABC$ 中 $\frac{AB}{AC}=\frac{BD}{DC}$, $AB=3.0\text{cm}$, $BC=5.6\text{cm}$, $AC=5.0\text{cm}$.

求： BD 和 DC 的长。(如图6-3)

$$\text{解：}\because \frac{AB}{AC}=\frac{BD}{DC},$$

应用合比定理：得 $\frac{AB+AC}{AC}$

$$=\frac{BD+DC}{DC},$$

$$\text{即：}\frac{3.0+5.0}{5.0}=\frac{BC}{DC}.$$

$$\therefore \frac{8}{5}=\frac{BC}{DC}.$$

$$DC=BC \times \frac{5}{8}=5.6 \times \frac{5}{8}=3.5(\text{cm}).$$

$$BD=BC-DC=5.6-3.5=2.1(\text{cm}).$$

$$\text{例2 已知：}\frac{x}{2}=\frac{y}{7}=\frac{z}{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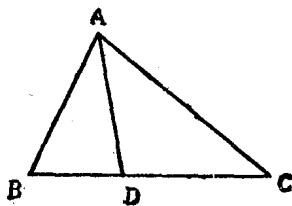


图 6-3